

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收到董事吴斌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吴斌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本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前述辞呈自本公司董事会收到辞呈之日起生效，本公司董事会对吴斌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巨大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16 日